

阳春市卫生健康局

医疗机构变更名称的公示

根据阳春大众口腔门诊部法人谢汝律的申请，我局依法受理了申请。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和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原医疗机构“阳春大众口腔门诊部”，现拟变更名称为“阳春太众口腔门诊部”，其他事项不变。任何个人和单位都可向我局以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的形式反映问题，反映的问题必须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。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，以公布之日算起。公示期间受理股室：阳春市卫生健康局医政股，联系电话：0662-7720113、7711885，邮箱：ycyj204@163.com。

